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NYU HENGDELI HOLDINGS LIMITED**

**新宇亨得利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89)

### **終止收購SHARP WONDER之全部權益**

謹請參閱本公司分別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八日及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六日就建議收購 Sharp Wonder全部權益之須予披露交易而刊發之公佈(「該公佈」)及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該公佈及該通函所界定之詞彙與本公佈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公佈，由於完成臨時收購協議之先決條件未能達成或未獲買方豁免，本公司已向賣方送達終止通知以終止臨時收購協議，並且要求退回首筆按金連同累積利息。根據臨時收購協議之條款，於退回首筆按金連同累積利息後，臨時收購協議須即時終止，而訂約各方須獲解除及免除根據臨時收購協議下各自之責任。

董事認為，終止臨時收購協議對本集團之業務及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張瑜平

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香港

於本公佈之日，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為張瑜平先生，執行董事為宋建文先生及黃永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聖先生、沈致遠先生及史仲陽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建民先生、黃錦輝先生及劉學靈先生。